

证券代码：300237

证券简称：ST美晨

公告编号：2026-067

山东美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重大资产出售预案后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山东美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在山东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转让公司所持有的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石园林”）100%股权，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赛石园林股权，彻底将核心亏损源头剥离，并于2026年9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重大资产出售预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等相关公告。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涉及的财务审计、资产评估已全部完成，且出具正式报告，并于2026年9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进行了披露。同步已完成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取得1元底价公开挂牌转让的国资同意批复。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独立财务顾问、律所尽调工作已完成大部分底稿材料收集补充完善，正按照规划时间节点走各自内部审批流程和出具正式报告。

4、其余剩余配套性工作正同步同时同期同频按照规划路径、规划时间节点加紧加急扫尾。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已在山东产权交易中心实施信息预披露，最终能否征得合格受让方尚存在不确定性；本次交易具体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进行审议，能否通过审批尚存在不确定性；除《重大资产出售预案》（修订稿）及其摘要中披露的有关风险因素外，尚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撤销、中止本次交易或者对本次交易方案作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则要求，及时披露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出售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拟通过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对外出售公司所持有的赛石园林 100%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赛石园林股权。

2026 年 9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调整重大资产出售方案的议案》《关于〈重大资产出售预案〉（修订稿）及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拟调整重大资产出售置出方式，即由非公开协议转让调整为通过山东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持有的赛石园林 100%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赛石园林股权，彻底将核心亏损源头剥离。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组上市的情形。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涉及的财务审计、资产评估工作已全部完成，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编号中兴华审字(2026)第 00020296 号的《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 1-6 月、2025 年度及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编号为北方亚事评报字[2026]第 01-1077 号《山东美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股权涉及的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对上述报告进行了披露。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独立财务顾问、律所尽调工作已完成大部分底稿材料收集补充完善，正按照规划时间节点走各自内部审批流程和出具正式报告。

3、其余剩余配套性工作正同步同时同期同频按照规划路径、规划时间节点加紧加急扫尾。

4、2026 年 9 月 15 日，公司已就出售赛石园林 100%股权项目在山东产权交易中心进行了信息预披露，预披露公告期为自公告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即 2026 年 9 月 15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6 日。公司将在预披露结束后及时向山东产权交易中心提交正式披露申请，并在征集到合格受让方后及时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

的正式方案，披露重组报告书，后续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本次交易有关的审批决策及信息披露程序。

三、风险提示

1、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重大资产出售预案》（修订稿）及其摘要中已对本次交易涉及的有关风险因素进行了详细说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重大资产出售预案》（修订稿）及其摘要中披露的有关风险因素外，公司尚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撤销、中止本次交易或者对本次交易方案作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已在山东产权交易中心实施信息预披露，最终能否征得合格受让方尚存在不确定性；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进行审议，能否通过审批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有关审批程序，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山东美晨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8 日